

##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张俊杰先生、独立董事王静女士和张雪芬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徐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及财务状况，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1,500万股（含）且不超过2,500万股（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9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新后）（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新后）（修订稿）》及其摘要，对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进行了调整，将标的股票来源拟由“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 A 股股票”调整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 A 股股票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普通 A 股股票”，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内容的公告》（2024-025）和《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更新后）（修订稿）》（2024-026）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新后）（修订稿）》。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徐洋先生、程晔先生和徐小红女士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